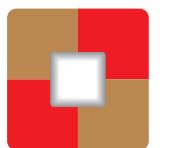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银金融租 CHINA DEVELOPMENT BANK LEASING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自願公告 對全資附屬公司國銀航空增資

本公告由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增資

於2025年10月29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審議本公司擬以8.6億美元向國銀航空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國銀航空」）（一家本公司直接全資持有之附屬公司）進行增資（「增資」）。於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將繼續全資持有國銀航空的股權。增資金額將由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支付。

進行增資的原因及裨益

董事認為，增資是落實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金融租賃公司的專業子公司監管指標達標要求的必要舉措，符合本集團的業務定位及戰略發展規劃，有助於國銀航空增強資本實力，夯實發展根基，有效抵禦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實現可持續發展。因此，董事相信進行增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戰略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增資不構成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任何須予公佈交易或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一般資料

增資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及相關監管機構審批，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增資內容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發送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毅

中國深圳
2025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女士及靳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克升先生及張傳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民先生及王貴國先生。